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陳麒卉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6531
傳真：08-7326195
電子信箱：251571@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考字第11551961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30000A115519612100-1.PDF、376530000A115519612100-2.pdf)

主旨：為強化行政中立觀念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擴大辦理本(115)年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有獎徵答抽獎活動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保訓會本年6月11日公訓字第11521603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本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屆，保訓會為增進現職公務人員對依法行政及政治中立規範之瞭解，擴大辦理行政中立有獎徵答活動，相關事項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現職公務人員（含考試錄取人員）。

(二)活動期間：本年10月19日起至11月29日止，原則每週辦理1梯次，共計6梯次。

(三)參加方式：於活動期間至保訓會全球資訊網「行政中立專區」之最新活動消息填答線上回應表單。本活動提供行政中立宣導獎品共510份，得獎名單於抽獎後公布於前開專區。

三、另請持續宣導並鼓勵所屬同仁於本年12月31日前，至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完成指定行政中立數位課程及任務，參加數位學習「個人獎」及「團體獎」抽獎活動。

四、檢附保訓會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裝

訂



線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6205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
承辦人：徐小姐
電話：02-82367115
電子信箱：tii@csptc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公訓字第11521605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216058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強化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觀念，本會擴大辦理115年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有獎徵答抽獎活動，獎品多樣豐富，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參與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各機關人員強化行政中立觀念，本會前以本（115）年6月11日公訓字第1152160321號函（諒達），請各機關鼓勵所屬人員參加本會各項行政中立宣導活動。
- 二、本會因應本（115）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屆，為增進現職公務人員對依法行政及政治中立規範之瞭解，特擴大辦理旨揭活動，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參加對象：現職公務人員（含考試錄取人員）。
 - （二）活動期間：自本年10月19日（一）起至11月29日（日）止，原則每週辦理1梯次，共計6梯次。
 - （三）活動方式：於活動期間至本會全球資訊網「行政中立專區／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與公務倫理訓練及宣導／最新活動消息」（<https://gov.tw/spA>）填答線上回應表單，凡答對題目並填具真實完整個人資料者，即具抽獎資

格；本會每週將採電腦隨機抽獎，致贈得獎者行政中立宣導獎品。

(四)抽獎獎品：總計提供510份行政中立宣導獎品，各梯次得獎名單將於抽獎後公布於前開本會全球資訊網「行政中立專區」（活動辦法及獎品內容如附件）。

三、另請賡續宣導及鼓勵所屬同仁於本年12月31日前，至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，完成指定行政中數位課程及任務，即可參加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數位學習「個人獎」及「團體獎」抽獎。

四、以上各項活動詳情請至前開本會全球資訊網「行政中立專區」最新活動消息查詢；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活動專線（電話：02-82367115）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國家安全局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、最高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懲戒法院、法官學院、臺灣高等法院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、臺中高等行政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、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審計部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北市議會、新北市議會、桃園市議會、臺中市議會、臺南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基隆市議會、新竹市議會、嘉義市議會、新竹縣議會、苗栗縣議會、彰化縣議會、南投縣議會、雲林縣議會、嘉義縣議會、屏東縣議會、宜蘭縣議會、花蓮縣議會、臺東縣議會、澎湖縣議會、金門縣議會、連江縣議會

副本：



115 年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有獎徵答抽獎活動

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為因應 115 年 11 月 28 日地方公職人員選舉，擴大現職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規宣導，增進其對依法行政、執行公正及政治中立相關規範之瞭解，特辦理本活動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現職公務人員（含考試錄取人員）。
- 三、活動期間：自 115 年 10 月 19 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29 日止，原則每週辦理 1 梯次，共 6 梯次；各梯次活動起迄日期以保訓會全球資訊網行政中立專區公告為準。

四、活動辦法：各梯次活動開始時，將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行政中立專區公告該梯次題目、參加方式、獎品及抽獎規則。參加者應於各梯次活動期限內完成並送出線上回應表單；答對題目，並填具真實完整之姓名、任職機關、職稱及其他必要資料，始具抽獎資格。

五、抽獎獎品及公布日：本活動行政中立宣導獎品各梯次 85 份，總計 510 份。各梯次活動結束後，預定於次週以電腦隨機方式，自符合抽獎資格者中抽出得獎者。各梯次獎品、名額及公布日期以各梯次公告為準；得獎名單將於適度遮蔽個人資料後，公布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行政中立專區。

六、個人資料、獎品寄送及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加者於填答及領獎時，均應具備現職公務人員（含考試錄取人員）身分。每人每梯次限參加 1 次；重複填寫者，以首次符合抽獎資格之紀錄為準。
- (二) 參加者視為同意保訓會為辦理本活動之參加資格審查、抽獎、得獎公告、身分核對及獎品寄送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參加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；相關資料僅於前述目的及必要範圍內使用。
- (三) 參加者未於期限內完成並送出線上回應表單、未答對題目，或所填資料有缺漏、不實或無法辨識者，不列入抽獎；得獎後經查不符參加資格者，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- (四) 獎品之規格、顏色及外觀，以實際寄送之實物為準。得獎者不得要求折換現金、更換款式，或將得獎資格轉讓他人；如遇缺貨、停產或其他不可抗力情形，保訓會得更換獎品，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- (五) 獎品寄送地址以臺灣、澎湖、金門及馬祖地區為限。
- (六) 得獎者聲明放棄、未於指定期限內提供完整資料、所提供資料不實或有誤、未能完成身分核對，或於領獎時已不具現職公務人員身分者，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且不另行遞補。
- (七) 獎品寄送後，如因得獎者所提供之資料錯誤、已卸離職、調任後未更新工作地點，或其他可歸責於得獎者之事由，致獎品無法交付或遭退回者，視同放棄得獎權益，保訓會不再補寄或遞補。如採任職機關代轉方式，未能交付之獎品由代轉機關留存，作為後續行政中立宣導運用。

(八) 保訓會得因法令、不可抗力或實際需要，修改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；相關異動將公告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。未盡事宜，悉依保訓會公告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活動主辦單位：保訓會，活動洽詢專線：(02)8236-7115